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下午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二街9号）三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会议应到15人，实到15人，公司股东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和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因质押本行股份数量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的50%，根据有关监管规定的要求，本行对上述股东派驻的董事殷新中和孙志强的表决权予以限制。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

1.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2.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合规案防报告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提名指定杨阳先生牵头负责洗钱风险管理工作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制定本行领导班子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拟变更住所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进一步下沉服务重心，贴近深耕三农市场，全面提升本行服务乡村振兴和普惠金融的能力、效率和精准度，本行拟申请变更住所。新址位于无锡市锡山区丹山路66号（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住所为准）。本行将注册地址变更到锡山区有利于本行更好地坚守定位，深耕三农和普惠金融市场，聚焦服务三农、小微企业、民营经济和乡村振兴。

6.关于修订《信息科技三年（2020-2022）战略规划》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制定《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销理财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赞成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